

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2年6月26日在公司一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2年6月20日以邮件形式送达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，亲自出席董事会董事7名，独立董事郝吉明先生因公务不能亲自出席，特委托独立董事任永平先生出席，非独立董事胡永祥先生因公务不能亲自出席，特委托非独立董事周立武先生出席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与会董事推举周立武先生主持，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。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选举周立武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期三年。

周立武先生简历详见公司2012年6月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编号：2012-019)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选举周立武、张景、王国峰、沈夏文、郝吉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，其中郝吉明先生为独立董事，周立武先生任主任委员，任期三年。

周立武、张景、王国峰、沈夏文、郝吉明先生简历详见公司2012年6月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编号：2012-019)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选举任永平、胡永祥、郝吉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其中任永平先生为独立董事、会计专业人士，郝吉明先生为独立董事，任永平先生任主任委员，任期三年。

任永平、胡永祥、郝吉明先生简历详见公司 2012 年 6 月 6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编号：2012-019）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选举郝吉明、周立武、谭建荣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，其中郝吉明、谭建荣先生为独立董事，郝吉明先生任主任委员，任期三年。

郝吉明、周立武、谭建荣先生简历详见公司 2012 年 6 月 6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编号：2012-019）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选举谭建荣、任永平、徐孝雅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其中谭建荣、任永平先生为独立董事，谭建荣先生任主任委员，任期三年。

谭建荣、任永平、徐孝雅先生简历详见公司 2012 年 6 月 6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编号：2012-019）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景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。

张景先生简历详见公司 2012 年 6 月 6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编号：2012-019）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七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经公司总经理张景先生提名，公司董事会同意：

聘任徐孝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。

聘任环明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。

聘任陈彬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。

聘任张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。

聘任胡柏庆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。

徐孝雅先生简历详见公司 2012 年 6 月 6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编号：2012-019)。

其余副总经理简历见附件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八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经公司总经理张景先生提名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梁伟亮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，财务总监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。

梁伟亮先生简历见附件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九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徐孝雅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。

徐孝雅先生简历详见公司 2012 年 6 月 6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编号：2012-019)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十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经董事会秘书徐孝雅先生提名，同意聘任李伟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三年。

李伟先生简历见附件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十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经理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宋健先生为公司审计部经理，任期三年。

宋健先生简历见附件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董事：周立武、张景、徐孝雅、胡永祥、王国峰、沈夏文、郝吉明、谭建荣、任永平

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2年6月26日

附：相关人员简历

1、环明祥先生，1969年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毕业于浙江大学，硕士研究生学历。曾任杭州兴源过滤机有限公司技术部技术员、认证办副主任、业务经理、营销部经理、副总经理。

现任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获省部级科学技术奖5项。

环明祥先生现持有公司股份数为230.4万股，未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，也均未在公司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。环明祥先生作为公司高管候选人符合

《公司法》相关规定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1.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

2、陈彬先生，1971 年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毕业于香港理工大学，硕士研究生学历，高级工程师。曾任杭州兴源过滤机有限公司外销部经理助理，推进办经理、生产部经理、副总经理。

现任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杭州市政府采购专家库成员、杭州市中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专家库成员。

陈彬先生现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138.24 万股，未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，也均未在公司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。陈彬先生作为公司高管候选人符合《公司法》相关规定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1.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

3、张鹏先生，1972 年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毕业于齐齐哈尔轻工学院，本科学历，工程师。曾任齐齐哈尔啤酒厂技术员、哈尔滨汉德轻工医药装备有限责任公司啤酒事业部经理、杭州兴源轻工事业部经理、兴源轻工常务副总经理。

现任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获 2009 年度“中国啤酒相关行业著名企业家”、“2009 年余杭区十大职工创新成果”荣誉。

张鹏先生现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57.6 万股，未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，也均未在公司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。张鹏先生作为公司高管候选人符合《公司法》相关规定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1.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

4、胡柏庆先生，1955 年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中专学历，工程师。1988 年参与创办杭州良渚压滤机厂（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身），历任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厂厂长、动力设备部经理、研究

所所长、开发部经理、售后服务部经理、副总工程师等职。

现任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获杭州市余杭区职业技能带头人称号。

胡柏庆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。未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，也均未在公司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。胡柏庆先生作为公司高管候选人符合《公司法》相关规定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1.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

5、梁伟亮先生，1973 年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毕业于浙江财经学院，本科学历，中国注册会计师、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。曾任上海飞讯数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、杭州华为三康技术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经理、浙江中宙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、杭州东冠通信建设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。现任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。

梁伟亮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，未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，也均未在公司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。梁伟亮先生作为公司高管候选人符合《公司法》相关规定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1.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

6、李伟先生，1979 年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管理学硕士研究生学历，毕业于合肥工业大学，经济师，持有会计从业资格证、企业法律顾问从业资格证，于 2012 年 3 月取得由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(证书编号：2012-3-037)，曾任安徽省广德中学教师、安徽儒林书业集团有限公司行政部经理、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政专员、项目申报专员，现任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知识产权部副经理。

李伟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，未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，也均未在公司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。李伟先生作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符合《公

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1.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能够确保在其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，切实履行证券事务代表应履行的各项职责。

7、**宋健**先生，1977 年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毕业于南京大学，本科学历，曾任杭州吉康工程机械实业有限公司主办会计、杭州兴源过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成本会计、主办会计、财务部副经理、财务部经理，现任公司审计部代经理。

宋健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，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的有关规定；未受过证券监管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能够确保在其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，切实履行审计部应履行的各项职责。